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长远战略发展规划，优化公司产业布局，促进业务发展，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电机”）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方正电机拟以货币资金出资5000万元设立其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为德清方正智驱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智驱应用”，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2、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德清方正智驱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 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 法定代表人：牛铭奎
-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
- 股东结构：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7、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检测服务；机械设备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投资事项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技术研发、运营管理以及市场开拓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新设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为包括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在内的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等企业提供研发设计咨询、快速原型样件制作、零部件性能检测与可靠性验证等综合研发服务。公司将不断完善子公司的管理体系和内控机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推动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